

西安中威质联认证有限公司

公正性和保密承诺

为确保认证活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西安中威质联认证有限公司郑重承诺：

1.公正性

- a) 认证服务向所有的申请组织开放，不附加任何不正当的财务或其它条件。
- b) 公示已获得的认证领域和收费标准。
- c) 仅在已获得的认证领域内提供认证服务。
- d) 认证审核遵守的准则是管理/服务体系/产品认证标准和ZW 认证规定。
- e) 不提供任何形式的认证咨询服务。
- f) 审核员不从事认证咨询服务，不接受任何礼品、礼金，不参加消费性的娱乐活动和宴请。
- g) 不从事影响认证公正性的产品开发和商业活动。
- h) 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认证规则、认可规范，以及认证合同等相关要求。
- i) 认证活动遵循公正公开、客观独立、诚实信用的原则，维护社会信用体系。
- j) 在批准的认证领域内，按照认证基本规范、认证规则从事认证活动；确保认证过程完整、客观、真实，不得增加、减少或者遗漏程序要求。
- k) 建立健全认证人员管理制度，定期对认证人员进行培训，保证其能力持续符合国家关于认证人员职业资格的相关要求。不得聘用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禁止或者限制从事认证活动的人员。
- l) 建立风险防范机制，对可能引发的风险和责任，采取合理、有效措施，并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
- m) 及时作出认证结论，保证其客观、真实，认证机构及其认证人员对认证结果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n) 不得出具虚假或者严重失实的认证结论。
- o) 不超出批准范围从事认证活动。
- p) 努力提高服务质量，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公众监督。
- q) 从事认证活动时，对获得或产生的所有信息负责管理。

2.保密

a) 全体成员遵守公司《保密管理程序》，对从事认证活动时获得的或产生的客户的经营管理、技术等专有信息予以保密。

客户专有信息包括：

- ◆ 申请组织提供的申请资料及文件；
- ◆ 认证活动中所获得的有关信息；
- ◆ 申请组织、获证客户档案；
- ◆ 其它专门确定的保密信息，包括国家认证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人提供的有关客户的信息。

b) 需向公众公开的获证客户信息，包括获证客户的名称、相关认证标准、认证范围和地址或多场所认证范围内总部和所有场所的地址及其认证状态的信息。

c) 客户的专有信息未经其书面同意，不向第三方披露。当法律法规要求时，除法律限制外，提前将拟向第三方提供的客户专有信息通知相关客户。

d) 将拟对公众公开的信息提前告知客户。所有其他信息均视为保密信息，客户自己公开的信息除外。

e) 确保保密信息得到安全处理的过程以及适用的设备和设施。

